

市场监管总局印发《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实施纲要(2021—2025 年)》

本报综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扎实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各项工作任务,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法治化水平,近日,市场监管总局印发《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实施纲要(2021—2025 年)》(以下简称《纲要》)。

《纲要》指出,法治市场监管建设,是法治国家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实现市场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支撑,在市场监管事业发展中具有全局性、战略性、基础性、保障性作用。当前,我国已经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,市场监管部门必须立足全局、着眼长远,扎实工作、开拓进取,全力推动新时代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再上新台阶,奋力铸就新时代市场监管事业新辉煌。

《纲要》明确了法治市场监管建设(2021—2025 年)的总体目标,即到 2025

年,职责明确、依法履职、智能高效的市场监管体系日益健全,市场监管法律制度更加完善,市场监管行政执法更加高效,市场监管法治监督更加强化,市场监管法治保障更加有力,市场监管法治建设推进机制更加顺畅,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,为实现 2035 年基本建成法治国家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,贡献市场监管力量和智慧。

《纲要》立足市场监管部门实际,全面落实《法治中国建设规划(2020—2025 年)》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(2021—2025 年)》和《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(2020—2025 年)》的各项重大举措,包括六个部分 28 项内容。一是总体要求,《纲要》明确了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的指导思想、主要原则和总体目标。二是健全完善法律规范体系,《纲要》强调必须坚持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、依法立法,积极构建系统完备、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市场监管法

律规范体系,并从加强市场监管立法、健全立法工作机制、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督管理、全面提升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等方面作出具体部署。三是健全完善法治实施体系,《纲要》强调必须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,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,努力形成全覆盖、零容忍、更透明、重实效、保安全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,并从全面推行清单管理制度、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强化事中事后监管、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执法、立足智慧监管推进监管方式创新、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、健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工作机制、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等方面作出具体部署。四是健全完善法治监督体系,《纲要》强调必须坚持有权必有责、有责要担当、失责必追究,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,确保各项市场监管职责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得到充分履行,并从完善监督机制、加强执法监督、严

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等方面作出具体部署。五是健全完善法治保障体系,《纲要》强调必须进一步完善市场监管职能体系,大力加强干部队伍法治能力建设,改善法治建设工作条件,营造良好法治环境,为法治市场监管建设提供坚实保障,并从巩固机构改革成果、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、完善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工作制度、加强基层基础建设、积极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等方面作出具体部署。六是加强党的建设,《纲要》强调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,把推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摆到工作全局更加突出的位置,坚持法治工作全局化、全局工作法治化,整合和调动各方面的资源和力量,形成推动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的强大合力,并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全面贯彻实施宪法、加强党对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的领导、建立和完善法治市场监管建设指导评价机制等方面作出具体部署。

农业农村部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种质资源库建设

本报讯 从农业农村部获悉,近日,农业农村部印发《关于做好农业种质资源库建设工作的通知》。

《通知》指出,各地在实施种业振兴行动过程中,认真谋划加强种质资源库建设,但个别地方也出现了脱离实际等倾向,要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种质资源库建设。

《通知》要求,落实国家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实行国家和省级两级管理的要求,建立健全国家统筹、分级负责、有机

衔接的保护机制。综合考虑资源富集度、生态适应性和功能匹配性等因素。其中,农作物方面重点是建立以国家农作物长期库为核心,复份库、中期库、种质圃和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为依托的保护体系;畜禽方面重点是构建国家畜禽种质资源库、区域级基因库、活体保种场保护区三道保护屏障;渔业方面重点是健全由国家海洋渔业和淡水渔业生物种质资源库、水产种质资源场等组成的保护体系;农业微生物方面

重点是建设国家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库,确定具有重要研究和利用价值的特色微生物种质资源保藏主体。各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在国家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体系框架下,结合本地实际和发展需要,依托布局在本地的国家级种质资源库及省里现有相关工作基础,按照确有必要、条件具备、规模适度、避免重复的原则,科学研究确定当地种质资源库布局,实现与国家种质资源库布局的有效衔接,相得益彰。

两部门做好“两节”“两会”期间粮油市场保供稳价工作

本报讯 从粮食和储备局获悉,近日,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联合发出通知,对做好 2022 年“两节”“两会”等重要时段粮油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安排部署、提出明确要求。

各地各有关企业要加强粮源组织调度,充分保障市场供应。强化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联动,做好加工、储运、配送、供应等各环节有效衔接,确保粮源供给充足,确保成品粮油不脱销、不断

档。增加名、优、特、新产品投放,更好满足多元化、个性化、定制化消费需求。科学把握政府储备轮换节奏,切实发挥吞吐调节作用。

要深化产销合作,促进粮食高效流通。在粮源基地、仓储物流、加工转化等方面做好对接,探索开展各类线上产销活动。

要抓好秋粮收购,提升为农服务水平。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收购政策,统筹

抓好市场化收购和政策性收购,坚决守住农民“种粮卖得出”的底线。加强庭院储粮技术指导,发挥粮食产后服务中心作用,帮助农民减损增收。

要密切跟踪粮食市场形势,加大对重点地区、重点品种、重点时段的监测力度,适时发布粮油供求等信息,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合理安排购销活动。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,努力营造公开透明、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。

去年全国县域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总体水平达 37.9%

本报讯 王瑾 12 月 20 日,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联合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在京发布《2021 全国县域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价报告》。《报告》显示,2020 年全国县域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总体水平达 37.9%,较上年提升 1.9 个百分点。

《报告》分析表明,到“十三五”末,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取得显著成效,农村网络基础设施明显改善,农业生产信息化稳步推进,农产品电子商务异军突起,乡村治理数字化成效凸显,

信息化服务加快普及,发展环境持续优化,数字乡村建设迈出实质性步伐。

经对全国 2642 个县(市、区)相关数据综合测算,2020 年全国农业生产信息化水平为 22.5%,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化水平为 22.1%,县域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占农产品销售总额的 13.8%,应用信息技术实现行政村党务村务财务“三务”综合公开水平为 72.1%，“雪亮工程”行政村覆盖率为 77.0%，县域政务服务在线办事率为 66.4%，电商服务站行政村覆盖率达到

78.9%，县均农业农村信息化财政投入近 1300 万元，县均农业农村信息化社会资本投入超 3000 万元，县级农业农村信息化管理服务机构覆盖率为 78.0%。

《报告》同时指出,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虽然取得积极进展,但仍然处于较低水平的起步阶段,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,主要表现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、农业生产信息化水平低、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滞后、资金投入不足等方面。报告还对“十四五”时期我国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作出展望。

本报讯 孙燕 近日举办的 2021 年度北京餐饮质量提升工作总结大会上,1885 家餐饮门店、16 条街区分别荣获北京市“品质餐饮示范店”“阳光餐饮示范街(区)”的荣誉。

中国烹饪协会会长傅龙成表示,自 2018 年以来,中国烹饪协会已连续 4 年接受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委托,联合第三方检测机构,邀请行业专家,践行食品安全社会共治,推进北京市餐饮业品质提升工作的有序开展。今年,中国烹饪协会从培训和现场审核两方面入手,对厉行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进行了宣贯,要求申报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标准,将北京市餐饮业的质量安全提升与制止餐饮浪费行动相结合。

北京市市场监管局餐饮处相关负责人智春表示,今后,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将加强从业人员培训,提升食品安全管理员能力;治理餐饮环境脏乱差问题;完善食品追溯体系建设;以关注餐饮具清洗消毒为重点,强化监督检查、检测和执法办案,着力解决食品安全制度执行情况;继续推动“明厨亮灶”建设,加强社会共治;推进北京餐饮业标准化建设,不断强化餐饮服务单位积极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,不断提高北京餐饮业质量安全水平。

据悉,为持续保证“品质餐饮示范店”的品质,中国烹饪协会开展了“品质餐饮回头看”工作,对前几年已获得“品质餐饮示范店”称号的餐饮门店,通过分层次、分步骤再检查、再指导,对已不符合“品质餐饮示范店”要求的门店给予摘牌。

北京超千家餐饮门店获评『品质餐饮示范店』